

深圳市标准化协会

深标协〔2025〕8号

关于团体标准《助产医院母婴保健建设规范》 征求意见的函

各有关单位及专家：

孕产妇和新生儿死亡率是衡量地区卫生健康水平的核心指标，助产医院作为母婴保健服务的主阵地，其规范化建设直接影响母婴安全。当前我国母婴保健技术服务准入标准较为宽泛，导致不同层级医院在资源配置、技术能力及管理规范性上存在显著差异，部分机构甚至存在执行规范不到位、服务不达标等问题，形成安全隐患。为制推动医疗机构同质化发展，强化卫生行政部门全流程监管能力，为孕产妇提供规范化、安全性更有保障的全程医疗保健服务。深圳市宝安区石岩人民医院在深圳市标准化协会申请立项并联合深圳市宝安区石岩人民医院，深圳市宝安区卫生健康局，深圳市宝安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深圳市宝安区妇幼保健院，深圳市宝安区人民医院，深圳市宝安区松岗人民医院，深圳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深圳市宝安区福永人民医院，深圳市宝安区中心医院，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起草了《助产医院母婴保健建设规范》团体标准。

目前，《助产医院母婴保健建设规范》已形成征求意见稿，

现进入社会公开征求意见阶段。请各有关单位认真审阅，提出修改意见，并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前将《助产医院母婴保健建设规范》以 E-mail 形式反馈给深圳市标准化协会秘书处，感谢您的支持！

特此通知。

联系人：高女士，电话：82770165

邮箱：SZAS_1983@163.com

附件 1：《助产医院母婴保健建设规范》（征求意见稿）标准文本

附件 2：《助产医院母婴保健建设规范》（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附件 3：《助产医院母婴保健建设规范》征求意见反馈表

深圳市标准化协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